

证券代码：838355

证券简称：锐驰高科

主办券商：中原证券

锐驰高科股份有限公司拟续聘会计师事务所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涉及会计师事务所提供的资料、信息，会计师事务所保证其提供、报送或披露的资料、信息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不得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。

一、拟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基本情况

（一）机构信息

公司拟聘任中兴华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为 2023 年年度的审计机构。

1. 基本信息

会计师事务所名称：中兴华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

成立日期：2013 年 11 月 4 日

组织形式：特殊普通合伙

注册地址：北京市丰台区丽泽路 20 号院 1 号楼南楼 20 层

首席合伙人：李尊农

2022 年度末合伙人数量：170 人

2022 年度末注册会计师人数：839 人

2022 年度末签署过证券服务业务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人数：463 人

2021 年收入总额（经审计）：167,856.22 万元

2021 年审计业务收入（经审计）：128,069.83 万元

2021 年证券业务收入（经审计）：37,671.32 万元

2022 年上市公司审计客户家数：98 家

2022 年挂牌公司审计客户家数：435 家

2022 年上市公司审计客户前五大主要行业：

行业代码	行业门类
C38	制造业-电气机械和器材制造业
C39	制造业-计算机、通信和其他电子设备制造业
C35	制造业-专用设备制造业
C26	制造业-化学原料和化学制品制造业
K70	房地产业-房地产业

2022 年挂牌公司审计客户前五大主要行业：

行业代码	行业门类
I65	信息传输、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-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
L72	租赁和商务服务业-商务服务业
C35	制造业-专用设备制造业
M74	科学研究和技术服务业-专业技术服务业
C38	制造业-电气机械和器材制造业

2022 年上市公司审计收费：12,077.20 万元

2022 年挂牌公司审计收费：6,325.30 万元

2022 年本公司同行业上市公司审计客户家数：0 家

2022 年本公司同行业挂牌公司审计客户家数：20 家

2. 投资者保护能力

职业风险基金上年度年末数：13633.38 万元

职业保险累计赔偿限额：15000 万元

近三年（最近三个完整自然年度及当年）不存在执业行为相关民事诉讼。

计提职业风险基金和购买职业保险符合相关规定。

3. 诚信记录

中兴华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近三年（最近三个完整自然年度及当

年）因执业行为受到刑事处罚 0 次、行政处罚 0 次、监督管理措施 11 次、自律监管措施 1 次和纪律处分 0 次。

23 名从业人员近三年（最近三个完整自然年度及当年）因执业行为受到刑事处罚 0 次、行政处罚 0 次、监督管理措施 23 次、自律监管措施 2 次和纪律处分 0 次。

（二）项目信息

1. 基本信息

（1）拟签字审计项目合伙人及拟签字注册会计师：宁兰华，1999 年成为注册会计师，1997 年开始从事审计工作，2016 年开始在中兴华会计师事务所执业，从事证券服务业务超过 15 年。近年来为多家上市公司、新三板公司提供过年报审计、挂牌审计以及重大资产重组审计等服务，具备相应专业胜任能力。

（2）拟签字注册会计师：查生怀，中国注册会计师，2006 年起从事社会审计工作，从事证券服务业务超过 7 年，2021 年开始在中兴华会计师事务所执业。执业至今为多家新三板公司挂牌、年报审计以及重大资产重组提供过服务，具备相应专业胜任能力。

（3）质量控制复核人：刘洪跃，1999 年 6 月成为注册会计师，1993 年开始从事审计工作，2020 年 1 月开始在中兴华执业。近三年签署的上市公司有：恒逸石化股份有限公司、嘉凯城集团股份有限公司，从事证券业务多年，具备相应的专业胜任能力。

2. 诚信记录

项目合伙人、签字注册会计师、项目质量控制复核人近三年（最近三个完整自然年度及当年）不存在因执业行为受到刑事处罚，受到证监会及其派出机构、行业主管部门的行政处罚、监督管理措施，受到证券交易场所、行业协会等自律组织的自律监管措施、纪律处分的情况。

3. 独立性

拟聘任会计师事务所及项目合伙人、签字注册会计师、项目质量控制复核人不存在可能影响独立性的情形。

4. 审计收费

本期(2023)年审计收费未确定，其中年报审计收费未确定。

上期(2022)年审计收费 15 万元，其中年报审计收费 15 万元。

本次审计收费定价系按照拟参与审计工作员工级别、经验和投入时间等因素并经双方友好协商基础上定价，不损害股东的合法权益。

二、拟续聘会计师事务所履行的程序

(一) 董事会对议案审议和表决情况

2023 年 4 月 28 日，公司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，审议通过《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》的议案。议案表决情况：5 票同意，0 票弃权，0 票反对。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，无需回避表决。该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(二) 生效日期

本次聘任会计师事务所事项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。

三、备查文件目录

《锐驰高科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决议》

锐驰高科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3 年 4 月 28 日